

淡江大學研究計畫專任人員暨博士級研究人員額外加給申請書

擬聘人員基本資料：(申請單位填寫)

申請單位	計畫人員 身分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級研究人員(附個人資料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級(含)以下研究人員	
受聘人員姓名	人員代號/身分證字號		/	
最高學歷 (附學位證書影本)	年	(學校)	(科系/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
聘期	自	年	月	日至
本薪經費來源	計畫編號(附經費核定清單)		校內流水號	
月支酬勞(本薪) _____元/月				
主持人 額外加給 酬勞 確 認 事 項	擬生效日期	年 月 日 1.額外加給酬勞生效日期需在計畫執行期間內。 2.若擬生效日期在初審通過日期前,則以初審會議通過日期次月1日為生效日期。		
	工作內容			
	學經歷、業務 相關專業技能 及論著價值	(本表如不敷填寫,請另以A4紙張繕打附於後)		
	額外加給 經費來源	計畫編號(附經費核定清單)	校內流水號	額外加給酬勞 _____元/月
月支酬勞 (本薪含加給)	_____元/月			
用人單位初審				
計畫主持人(請加註簽章日期)		系所主管(請加註簽章日期)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確認擬聘人員所支給額外加給酬勞可由計畫經費中支應。 *以上資料經無誤,嗣後計畫人事相關經費因故無法核銷或被 追回時,由計畫主持人負責。 簽章:				
計畫人員額外加給審議會				
審議結果		委員簽名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案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正後建議支額外加給新臺幣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核不通過,具體理由:				

備註：1.申請書未盡事宜,依本校國科會專任人員約僱契約書/一般案專任人員約僱契約書/客座科技人才暨研究學者委任契約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2.額外加給如有衍生之年終獎金、勞健保費、勞退/離職儲金等相關差額及人事費用,計畫執行單位應一併考量補足。
3.系所若須以專簽(決行權責編號為0104005)檢附本申請書及相關附件,會簽研發處,經所屬一級單位主管決行,若經核准,決行後OD簽請加會人力資源處(職能福利組會辦,俾辦理薪資及保費調整事宜)。